

# 守护文化根脉 传承非遗之美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李明珍为左权小花戏文化促进会赠送书籍

本报讯（记者 武玲芳）11月17日，市城区一处民居内暖意融融。晋中市左权小花戏文化促进会会长霍彦明专程登门拜访，从第六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李明珍夫妇手中，接过凝聚着二人数十年心血的珍贵书籍——《山西民间舞蹈：左权小花戏》与修定版《左权小花戏》，共计40册。这份满载热爱与坚守的特殊馈赠，为刚成立不久的促进会注入了沉甸甸的文化力量。

被誉为“花戏之珠”的李明珍，与小花戏的缘分已延续70余载。从童年时以麻秸为扇、碾盘为台的勤学苦练，到成年后编导主演《打秋千》《摘花椒》等经典作品，她用灵动的扇花、俏俊的舞步，让左权小花戏走出太行山、亮相国际舞台。

这份传承背后，离不开爱人刘瑞琪的默默支持。赠书环节，刘瑞琪回忆了书籍的编纂历程，泛黄的手抄本见证着岁月的沉淀——从20世纪60年代起，他便开始收集小花戏的历史资料，再结合李明珍的舞蹈精髓，耗时近8年将这份艺术瑰宝整理成册。“就是想让更多人了解小花戏、爱上小花戏，把这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下去。”刘瑞琪的话语朴实却饱含深情。

作为扎根太行沃土的艺术明珠，左权小花戏于2014年入选第四批传统舞蹈类中国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今年11月12日，晋中市左权小花戏文化促进会正式成立，标志着这项非遗的保护传承迈入组织化、规范化新阶段。

接过赠书，霍彦明难掩激动：“这不仅是一本书籍，更是李老师一生的艺术结晶和传承初心。它为我们提供了宝贵的第一手资料，也为小花戏的守正创新筑牢了根基。我们必将不负嘱托，让左权小花戏在新时代焕发更璀璨的光彩。”

年过八旬的李明珍看着手中的书籍，眼中满是对艺术的执着：“小花戏是晋中本土的文化瑰宝，只要有人愿意学，我就愿意教。”这份跨越半世纪的坚守与奉献，让左权小花戏这朵民间艺术之花，在新时代绽放出更璀璨的光彩。

莫名收到马克杯、手机支架……

## 公安民警提醒：扫码“回馈”是骗局

本报讯（记者 马永红）近日，类似以“免费礼品+扫码”为诱饵的刷单骗局在多地高发，晋中市公安局民警提醒广大市民：收到不明包裹别签收，切勿扫码入群，谨防被骗。

晋中市公安局民警表示，此类骗局隐蔽性强，主要有三种形式。第一种是陌生包裹送上门，内含马克杯、手机支架等低价礼品，附带“扫码进福利群”二维码；第二种是冒充电商客服打电话，以“回馈客户”为由免费送抱枕等，诱导加微信、入群；第三种是朋友圈传播“名人赠礼”噱头，如“某企业家送小家电”，实则引人参赌刷单。

不管哪种形式，骗局都离不开四步套路：先让受害人完

成简单点赞、刷单任务，发小额红包“尝甜头”；再用“托”晒高额佣金截图，鼓吹“投入越多返利越多”，诱骗下载非正规App；接着要求充值“虚拟购物金”“保证金”，承诺高额回报；最后以“任务未完成”“账户冻结”等借口拒绝提现，甚至诱导其继续投钱。

晋中市公安局民警提醒：收到未网购的包裹，先核对消费记录，可直接拒收；遇到“免费礼品”“扫码回馈”，牢记“三不”——不扫码、不下载陌生App、不转账；若已扫码或充值，立即停止操作，保留证据拨打110。同时，若快递员未联系就放快递柜致产生费用，可向快递公司投诉索赔。

## 趣味课堂进校园 交通安全伴“童”行

本报讯（记者 张凯鹏）日前，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走进城赵镇第二中心幼儿园，以“知危险、会避险”为主题，开展了一场生动有趣的交通安全知识宣讲活动，用趣味互动为孩子们筑牢出行安全防线。

活动中，民警化身“交通安全老师”，用童趣化语言讲解交通安全知识。现场，色彩鲜明的交通标志卡片吸引了孩子们的目光，民警结合卡片逐一介绍常见标志的含义；配合生动形象的动画短片，直观演示“红灯停、绿灯行”“过马路要走斑马线”“乘车系好安全带”

等核心规则，将抽象的交通信号转化为孩子们易懂好记的生活常识。互动环节中，民警通过情景模拟、问答竞赛等形式，引导孩子们主动参与、积极回应，在轻松氛围中巩固所学知识，现场欢声笑语不断。

城赵镇第二中心幼儿园保教主任张建凤表示，幼儿园将把交通安全教育融入日常教学，通过主题活动、角色扮演等多种形式持续强化教育效果，让安全出行的种子在幼儿心中生根发芽。

“我们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不仅要让孩子们掌握基本的交通安全知识，更

希望能引导他们把交通安全理念落实到日常出行的具体行动中。”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宣教科工作人员申姝婷介绍，活动旨在通过“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传播效应，推动形成人人遵守交通规则、共同守护平安出行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将持续深化“交通安全从娃娃抓起”理念，常态化开展校园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携手学校、家庭构建“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网，为孩子们的健康成长筑牢交通安全屏障。

## 现场警示敲警钟 实操练兵筑防线

本报讯（记者 武玲芳）近日，平遥县消防救援大队组织该县120余名餐饮场所负责人，召开餐饮场所消防安全警示教育培训会。会议采用“理论+实操+现场警示”的模式，让消防安全知识真正入脑入心，有效提升餐饮行业从业者的应急处置能力。

此次培训会打破传统会议室教学模式，将“主会场”直接设在一处因厨房用火不慎引发火灾的餐饮场所，同时结合近年来全国餐饮场所典型火灾案例，剖析餐饮行业常见的火灾隐患，讲解隐患背后的危害及具体整改办法，用真实的事例现场敲响安全警钟。

理论讲解结束后，培训随即进入“实地教学”环节。

在火灾现场，参训人员近距离查看厨房内的过火痕迹，让参训人员直观感受火灾的巨大破坏力，进一步绷紧消防安全之弦。

在最受关注的“实战模拟”环节，消防安全宣讲员还原餐饮场所最常见的“油锅起火”和“液化气罐着火”两种场景。现场演示用灭火毯覆盖灭火、冷菜覆盖灭火及关闭燃气阀门的正确流程；针对液化气罐阀门起火场景，消防安全宣讲员详细讲解如何用湿抹布覆盖阀门、关闭气源的操作技巧，同时明确告知“在阀门无法关闭

或火势过大时，需立即撤离现场并拨打119报警”，让商户们真正掌握初期火灾的处置流程和关键技巧。

此次餐饮场所消防安全警示教育培训会创新形式，有效提升了该县餐饮行业从业者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下一步，平遥县消防救援大队将持续加强对餐饮、商超、住宿等重点场所的消防安全指导和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为该县群众营造安全、稳定的生活环境。



## 普法进幼儿园课堂 为未成年人筑起保护屏障

本报讯（记者 马永红）“以前总觉得法律离日常教学很远，今天听了讲座才知道，设施安全、食品安全这些细节里都藏着法律责任，以后工作要更严谨。”近日，在左权县童星幼儿园的会议室里，刚听完法治讲座的教职工王老师拿着笔记感慨道。当日，左权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一级检察官周丽霞走进该幼儿

园，为全体教职工带来一堂“法治必修课”，从源头上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讲座现场，周丽霞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展开讲解。详细梳理幼儿园及教职工在设施安全、食品安全、课堂教育等方面必须履行的核心义务，以及未履行义务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周丽霞在讲解中，将抽象的法律条款转化为贴合教职工工作实际的警示内容，让在场人员清晰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法律盲点和风险点。

今后，左权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深化“法治进校园”工作，推动普法从“面向学生”向“赋能学校”双向延伸，与学校共同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络，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一个孩子的成长之路。